

桃園市新屋區永安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7004桃園市新屋區中山西路2段
1320號

承辦人：教導主任 徐永相

電話：(03)4862224#210

傳真：(03)4863004

電子信箱：jack0906@mail.yaes.tyc.edu.
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永小教字第11100078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海洋教育親海遊學實施計畫
(376439788Y_1110007820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海洋教育親海遊學活動實施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1年10月27日桃教小字第111009448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校辦理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海洋教育親海遊學活動實施計畫，如附件檔。
- 三、本案相關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實施「111學年度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計畫」子計畫三「推動海洋教育課程」，交通及講師鐘點費由本校接洽並支付費用，午餐、保險請各校自理。
- 四、本次活動補助10車次，每校以一車次為限，申請期限自即日起至111年12月30日前傳真至03-4863004或mail到ocean@mail.yaes.tyc.edu.tw辦理申請，依資源中心審查排序錄取，活動規劃期程預定於4月至6月。

教導處 111/12/14 12:17



1110007763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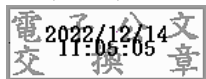


五、活動結束後2週內請各參與學校提供照片檔4張及學習單或
作文檔3篇，mail到ocean@mail.yaes.tyc.edu.tw。

六、本案聯絡人：永安國小徐永相主任4862224#210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



校長 徐大川

裝

訂

線

